

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驻马店市第五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建设、 拥有、运营、移交）项目（三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驻马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河南格威特环保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为“驻马店市第五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建设、拥有、运营、移交）项目（三次）” 中标人（项目编号：ZMD2019-248），中标污水处理费单价：2.38元/吨。

一、 项目主要情况

（一）项目名称

驻马店市第五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建设、拥有、运营、移交）项目（三次）项目。

（二）投资估算

一期工程总投资1.753亿元。

（三）运作模式和建设规模

运作模式：该项目采用BOT模式运作，项目中标人负责注册成立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融资、投资、建设、运营及维护，至特许经营期满移交全部项目并保证设施完好。

项目规模：驻马店市第五污水处理厂总建设规模为15万吨/日，其中，一期（2020年）3万吨/日；二期（2030年）5万吨/日；三期（2030年后）7万吨/日。一期建设内容：包括3万吨/日污水处理厂一座，截污干管不超过400米，出水排放管不超过150米（进水管DN1800mm，出水管DN1500mm，按15万吨/日处理标准）。本项目为一期工程。

（四）合作期限

本项目（一期）特许经营期限为30年（含建设期两年）。

（五）回报机制

项目污水处理费控制价2.4元/吨，中标污水处理费为2.38元/吨。

二、项目采购人情况介绍

该项目采购人为驻马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地址为驻马店天中山大道北段。

机构职能：贯彻执行有关工程建设、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咨询业、市政、公用事业的法规、政策；制定全市城乡建设行业发展规划，拟订城乡建设规范性文件。

三、项目中标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项目一期工程总投资1.753亿元，公司作为中标人，顺利实施该项目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中标人情况

（一）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711291895J

法定代表人：朱红兵

注册资本：肆亿玖仟陆佰叁拾捌万壹仟玖佰捌拾叁圆整

住所：郑州市农业路41号投资大厦16层

经营范围：环境及公用事业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城市给排水、污水综合处理、中水利用、污泥处理；热力生产和供应；垃圾发电；水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治理、土壤治理、固体废弃物治理、餐厨垃圾处理、资源综合利用、生态工程和生态修复领域的技术与科技开发、设备制造与销售、工程设计与总承包建设、项目管理、工程咨询、技术服务；高速公路及市政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垃圾分类收运体系投资与运营；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道路清扫保洁、绿化管护；物业管理；苗木种植；园林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河南格威特环保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684647613J

法定代表人：严峰

注册资本：8000万元

住所：郑州市航空港区航兴路与长空路东南角办公楼

经营范围：环保项目运作、运营管理；城市及农村道路清扫和保洁服务；生活垃圾、餐厨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服务；中转站运营管理；环卫设备设施生产、销售与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风险提示

根据《中标通知书》要求，公司应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照《采

购法》、《合同法》的规定并按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因合同条款及项目实施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7日